

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研究生评优工作方案

(2021 年 12 月)

为进一步规范我院研究生评优工作，帮助研究生同学全面了解学院评优工作的开展流程，全面提升研究生评优工作效率，根据《北京林业大学研究生奖助体系改革实施方案》(北林校发[2014]2 号，2020 年 8 月修订)、《北京林业大学研究生手册》等相关文件要求，结合我院评优工作实际情况，制定学院评优工作方案，具体如下。

一、组织机构

学院成立“研究生奖学金评审委员会”，评审委员会主任由学院书记和院长担任，副主任由学院研究生主管副书记和副院长担任，成员包括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学科负责人、研究生秘书、研究生辅导员和研究生代表等。

二、评优项目说明

研究生评优项目一般包括：①宝钢奖学金②校长奖学金③学术“卓越”奖学金④国家奖学金⑤学业奖学金⑥优秀研究生⑦优秀研究生干部⑧学术创新奖⑨专项奖学金⑩先进班集体。

备注：

1. 其中①-③由学校统一评选，学院只负责推荐；④-⑦由学院评选，学校复核；⑧-⑨由学院初审，学校复审。

2. 申请方式：④⑤⑥⑦⑧⑨需提交《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研究生奖学金申请表》，在申请奖项处标注即可；其余奖项需提交专用申请表，详见第四项的说明。申请④⑤⑥均需提供 Q 值（评优量化综合成绩）（硕士一年级和博士申请⑤时无需参与量化，但须提交申请表），评优量化标准依据《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研究生评优量化考核办法》。

3. 同一年度校长奖学金和国家奖学金不能兼得。

4. 个人奖项申请，须征得所在党团支部的同意，由党团支部对申请者思想品德、集体活动和公益活动参与情况、学术诚信与科学道德等方面进行综合评

价。

5. ⑥和⑦由班级民主投票产生，民主投票须班级全员参加，不参与投票者，视为不符合申请奖学金基本条件“关心集体，团结同学，积极参加各类校院活动”，将取消所有奖学金参评资格。

三、申请条件

1. 基本条件

- (1)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 (2) 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高等学校规章制度；
- (3) 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
- (4) 关心集体，团结同学，积极参加各类校院活动。

2. 参评条件

- (1) 按时缴纳学费并正常注册的在校研究生；
- (2) 参评学年未受到任何违纪处分；
- (3) 参评学年无不及格课程；
- (4) 无学术不端或违背学术道德行为；
- (5) 所在实验室安全检查通报批评少于3次（本人担责或共同担责）。

注：（1）延期毕业生只能参加校长奖学金、学术“卓越”奖学金、学术创新奖、优秀研究生干部的评定；休学学生不能参评任何奖学金；（2）硕士一年级学生只能参加国家奖学金和学业奖学金的评定；（3）有课程不及格但补考或重修通过者，Q值计算时该课程按第一次考试的低分计算，只能申请除国家奖学金和优秀研究生之外的项目。

四、各奖项评选说明

1. 宝钢奖学金、校长奖学金、学术“卓越”奖学金

评选说明：由学校组织评选，详见当年评优通知，可参考往年评优通知提前准备材料。

2.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

- (1) 评选依据：《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定暂行办法》

（2）评选流程：

①个人提交申请；②学院依据申请学生 Q 值，按照学校划拨国家奖学金总名额 130%-200%的比例确定答辩入围名单；③学院组织公开答辩，由评委根据答辩结果确定推荐人选排序。

（3）参评分组：

按照学历、专业分为博士（木工）、博士（林化）、硕士（木工）、硕士（林化）4 个参评小组，各组名额依据学校当年文件确定。

3. 研究生学业奖学金

（1）评选依据：《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定暂行办法》

（2）评选流程：①个人提交申请；②学院依据申请者 Q 值排名和学校划拨名额确定相应奖学金等级。

（3）参评分组：博士研究生和硕士一年级学生不设分组；其他年级学生分为专硕（木工）、专硕（林化）、科硕（木工）、科硕（林化）四个分组，学院根据学校划拨名额按各等级比例确定每组各奖项名额。

4. 研究生优秀奖学金

研究生优秀奖学金包括优秀研究生、优秀研究生干部、学术创新奖、专项奖学金四项。

（1）评选依据：《北京林业大学研究生手册》、《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优秀研究生评定暂行办法》

（2）评选流程：

优秀研究生：①个人提交申请；②所在班级举行民主投票，并由所在班级提交《优秀研究生投票登记表》。

优秀研究生干部：①个人提交申请；②所在单位举行民主投票，并由所在单位提交《优秀研究生干部投票登记表》。

学术创新奖：①提交《学术创新奖支撑材料清单》和学术创新奖的支撑材料；②学院初审后，统一送学校复审。

专项奖学金：①提交《专项奖学金支撑材料清单》和专项奖学金的支撑材

料；②学院初审后，统一送学校复审。

（3）参评分组：

①优秀研究生以班级为单位评选，由学院按照参评总人数的 10%确定各班名额；转博学生在原班级参评；专硕班级统一投票排名，不区分专业和方向。

②优秀研究生干部以班级、党支部、学生组织社团为单位评选，班级和党支部干部获奖比例为所在单位人数的 5%，学生组织社团干部获奖比例为所在单位人数的 15%；转博学生在原班级参评；专硕班级统一投票排名，不区分专业和方向。

③学术创新奖、专项奖学金不设分组，没有名额限制，符合条件即可申请；毕业班研究生（不含正在选拔的硕博连读生）论文如未正式发表，可提供录用证明，经导师签字确认后可参评学术创新奖（此条不适用于 Q2）。

5. 研究生先进班集体

（1）评选依据：《北京林业大学研究生手册》

（2）评选流程：①班级提交《北京林业大学研究生先进班集体登记表》；②学院根据班级综合表现确定推荐班级。

（3）参评分组：

全院范围内评选，不设分组，除新生班级外所有研究生班级均可申请，通常研究生先进班集体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有 2 个推荐名额。

五、工作要求及注意事项

1. 研究生所提供的各项评定材料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弄虚作假、故意打擦边球、恶意举报、无理取闹等行为，取消该生在读期间所有奖学金参评资格，并上报学术委员会鉴定是否为学术不端行为，已发放的奖学金予以追回。

2. 所有参评研究生的评优资料面向全院公开公示，欢迎各位同学、老师的监督，如有举报信息请通过本人邮箱发送邮件至 bjfucitw@163.com，举报只接受实名制，非实名制学院将不予以受理。

3. 所有奖项材料的提交学院只接收“班级评优小组”上交材料，不受理个人提交的材料。

4. 评优材料周期为上一年度 9 月 1 日到当年 8 月 31 日，学术成果署名第一完成单位须为北京林业大学。

5. 硕士研究生 Q1 学习成绩以研究生院培养处提供成绩为准。

6. 学院确定获奖名单后，会在学院内对相关获奖信息进行不少于 5 个工作日的公示。

六、工作流程及时间安排

第一阶段：召开奖学金评定说明会，成立评优小组，提交承诺书

1. 学院组织召开研究生奖学金评定说明会。

2. 各班级成立班级评优小组，每班 3-5 人，保证男女生均有；班级将评优小组名单提交至学院，学院对评优小组名单进行公示。

3. 学院从每班评优小组成员中抽调一人（非国奖申请者）成立国家奖学金申请者 Q2 评审小组；院研会成立 Q3 评审小组。

4. 参评学生认真阅读《材料学院研究生诚信评奖评优及榜样承诺书》，打印、签字后扫描（或拍摄清晰的照片），在规定时间内将扫描件（或照片）以班级为单位发送至学院邮箱 bjfucltw@163.com。

第二阶段：个人评优材料准备及提交

1. 奖学金申请表

填写《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研究生奖学金申请表》，纸质版导师、党团支部、班级评优小组签字后扫描或拍照为电子版，纸质版和电子版均需提交。

2. Q 量化考核材料

（1）Q2 材料整理：提交《Q2 加分项目与支撑材料汇总清单》及 Q2 相应支撑材料电子版和纸质版，每份支撑材料要按照《汇总清单》中的序号排好顺序，并在每份支撑材料首页右上角写明序号、加分类型、期刊类别、分区、影响因子和所加分值。

Q2 证明材料要求：

①论文发表证明：论文所发表期刊的当期封面、有论文名称的目录页、论文首页（需体现本人姓名、署名单位、online 或见刊时间，请用彩色荧光记号

笔标出)。

②著作：著作封面、著作基本信息页（需体现作者姓名）和本人参编部分内容示例 2 页复印件，工作量证明。

③专利：专利授权证书复印件或专利公开证明（需体现本人姓名、署名单位、授权公告日或公开公告日，请用彩色荧光记号笔标出）。

④获奖：获奖证书复印件。

（2）Q3 材料整理：提交《Q3 加分项目与支撑材料汇总清单》及 Q3 相应支撑材料的电子版和纸质版，每份支撑材料要按照《汇总清单》中的序号排好顺序，并在每份支撑材料首页右上角写明项目类别、活动名称及所加分值。所有已在学院团委网站公示过的加分活动均无需提供证明，只需提供公示名单以外的可加分项证明材料，如志愿者证明、竞赛获奖证书等。

3. 学术创新奖、专项奖学金申请材料

（1）学术创新奖：提交《学术创新奖支撑材料清单》及相应支撑材料（具体要求与 Q2 证明材料一致）电子版和纸质版。每份支撑材料要按照《支撑材料清单》中的序号排好顺序，在每份支撑材料首页右上角写明序号、期刊类别、分区和影响因子；并用彩色荧光记号笔标出本人姓名、署名单位、时间等重要信息。

（2）专项奖学金：提交《专项奖学金名单及清单》及相应支撑材料电子版和纸质版，请用彩色荧光记号笔标出本人姓名、主办单位、时间等重要信息。

第三阶段：班级评优材料整理及初审

1. 班级评优小组收齐班内同学评优材料后，分类整理，召开班会组织投票，班级评优小组对本班 Q2、Q3 材料进行初审，并在班级内进行公示。

审核要求：①评优小组成员不得审核本人的材料；②每位参评学生的材料须有至少两名成员审核并在材料清单上签字；③审核过程中遇到存疑项目暂时记为零分，并逐条记录及时提交学院。

2. 班级评优小组向学院提交本班电子版及纸质版材料。（按学号排序）

（1）xx 班-材料学院研究生量化考核统计表

(2) xx 班-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研究生奖学金申请表(纸质版全班一个燕尾夹;电子版全班一个文件夹)

(3) xx 班-Q2 材料(纸质材料每人一个燕尾夹;电子材料每人一个文件夹,命名:学号-姓名)

(4) xx 班-Q3 材料(纸质材料每人一个燕尾夹;电子材料每人一个文件夹,命名:学号-姓名)

(5) xx 班-学术创新奖汇总清单及支撑材料(纸质材料每人一个燕尾夹;电子材料每人一个文件夹,命名:学号-姓名)

(6) xx 班-专项奖学金汇总清单及支撑材料(纸质材料每人一个燕尾夹;电子材料每人一个文件夹,命名:学号-姓名)

(7) xx 班-优秀研究生和优秀研究生干部投票登记表

(8) xx 班-北京林业大学研究生先进班集体登记表及支撑材料

第四阶段: 学院审核阶段

1. 学院召集院研会及班级评审小组骨干对 Q2、Q3 材料进行复审;国家奖学金申请者材料由国家奖学金申请者材料评审小组审核。

2. Q2、Q3 复审后在学院团委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内接受疑问反馈,学院对存疑项目进行核实。

第五阶段: 公开答辩评审及初步名单拟定

学院依据当年实际情况,组织宝钢奖学金、校长奖学金等公开评审,组织国家奖学金公开答辩,初步拟定推荐人名单。

根据 Q 值测算及班级投票,拟定学业奖学金、优秀研究生等初步名单。

第六阶段: 学院公示阶段

学院对各项奖学金名单按规定时长进行公示,征求意见。

第七阶段: 名单提交学校

学院将初审结果报学校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学校召开研究生奖学金评定工作会,确定各项奖学金最终获奖名单,并将最终评定结果报学校审批,整理归档相关材料。

本方案适用于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所有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全日制非在职研究生。未尽之处，由学院团委负责进行解释。

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

2021 年 12 月